

遵义市播州区人民政府关于 桂花大道延伸段经三岔台湾村至绕城高速 三岔收费站出口道路工程项目用地征地补偿安置的公告

为加快城镇建设步伐，促进经济社会协调发展，维护被征地农民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拟开展桂花大道延伸段经三岔台湾村至绕城高速三岔收费站出口道路工程项目用地征收工作，现将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如下：

一、征收范围

桂花大道延伸段经三岔台湾村至绕城高速三岔收费站出口道路工程项目用地征收范围为三岔镇红星社区、庆远社区、红光社区、长山村，龙坪镇中心社区，征收具体范围以预征收土地红线图为准。

二、土地现状

桂花大道延伸段经三岔台湾村至绕城高速三岔收费站出口道路工程项目用地征收土地总面积 97.6073 公顷，其中：农用地 85.2877 公顷（耕地 54.7661 公顷、园地 1.0596 公顷、林地 12.3622 公顷、草地 0.1674 公顷、其他农用地 16.9324 公顷）、建设用地 4.5969 公顷、未利用地 7.7227 公顷。

三、征收目的

征收土地用途为交通运输用地。

四、补偿方式和标准

（一）补偿方式为货币补偿。

（二）土地征收补偿标准按《遵义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实施征地区片综合地价调整标准的通知》（遵府发〔2023〕12号）规定执行。预征地区范围内涉及 2 个征地区片综合地价标准，三岔镇的征地区片综合地价为 45300 元/亩。耕地的征地补偿标准为 45300 元/亩，耕地以外的农用地的征地补偿标准为 29445 元/亩，建设用地的征地补偿标准为 23556 元/亩，未利用地的征地补偿标准为 13590 元/亩，青苗的征地补偿标准为 1850 元/亩；龙坪镇的征地区片综合地价为 42000 元/亩。耕地的征地补偿标准为 42000 元/亩，耕地以外的农用地的征地补偿标准为 27300 元/亩，建设用地的征地补偿标准为 21840 元/亩，未利用地的征地补偿标准为 12600 元/亩，青苗的征地补偿标准为 1700 元/亩。

五、安置对象、安置方式和社会保障

（一）安置对象：被征收土地使用权人；

（二）安置方式：货币安置和社保安置；

（三）社会保障：社保资金划入社会保障资金财政专户，不直接发放给被征地农民，符合社会保障条件的被征地农民纳入社会保障体系。

六、提出意见的时间、地点、方式

被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和使用权人（土地使用权人不包括非法定途径取得土地使用权的当事人）认为公告内容与征地相关事宜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请在公告之日起三十日内向区自然资源局提出意见。

七、办理补偿登记的时间、地点、方式

根据属地管理原则，确定该项目的具体征地实施单位为所在地镇人民政府，被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和使用权人自公告之日起三十日内持土地权属的相关证明材料分别到三岔镇、龙坪镇人民政府办理土地补偿登记。

特此公告。

2024年11月22日